台中東南
ROTARY CLUB OF TA NG SOUTHEAST
秘書處：台中市西區 403 五權路
2-3 號 8 樓 811 室
TEL：04-22241212
FAX：04-22248492
E-MAIL：rotary.tcse@msa.hinet.net

台中東南扶輪社　　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十八日
社會教育科　　東南扶社字第 46012 號

受文者：全國各教育局

主　旨：為鼓勵國小學童對於書法之研習，從而進行書法創作，藉以培養學生透過書法提升藝術與個人涵養。本社舉辦「台中東南扶輪社第九屆(2014-2015 年度)全國國小學童書法比賽」，敬請　貴局惠予公告，各校踴躍報名，謝謝!!

說明：一、本比賽初賽報名截止日期：民國 103 年 10 月 3 日(星期五)截止，經評審通過初賽作品（預計遴選 200 名以內）另行以信函通知參加決賽。

二、本比賽決賽日期：民國 103 年 11 月 2 日(星期日)假台中市永安國民小學「永安館」（台中市西屯區西屯路三段 133 號）舉行。

三、檢附「台中東南扶輪社第九屆(2014-2015 年度)全國國小學童書法比賽簡章」乙份，備份光碟乙份。敬請代為至貴局網站公告。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收文(3)
103.07.25
郵戳完整信封隨附

社長 蘇圀源

社會教育科　收文:103/07/25
041030059247　有附件

Rotary 3460 District 台中東南扶輪社第九屆(2014-2015 年度)全國國小學童書法比賽簡章

主辦單位：台中東南扶輪社
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台中縣林賴足女士教育基金會
私立東海大學美術系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系
台中市永安國民小學

一、**活動目的**：鼓勵國小學童對於書法之研習，從而進行書法創作，藉以培養學生透過書法提升藝術與個人涵養。

二、**參賽資格**：凡本國對書法有興趣之國小中、高年級在校學生。（可由學校推薦或自行報名）

三、**初賽方式**：

1、一律以四開宣紙（約 67x34 公分）直式書寫，篆、隸、草、行、楷書體不限，無須裱褙。
初賽題目出自 北宋 蘇軾〈寒食雨〉詩節句，書寫內容如下，必須落款，請勿使用標點符號：

「春江欲入戶，雨勢來不已；小屋如漁舟，濛濛水雲裏。」

2、作品每人限參加一件，請於落款處註明所屬縣市、學校、年級、姓名，在填妥報名表(含著作權讓與同意書)後，以釘書機釘附於***作品背面左上角，未附報名表者視為棄權。***

3、作品請以掛號郵寄。以一人一個信封一件作品為主。若團體報名，在每份作品背面左上角釘上報名表後，可統一置入大型信封袋後掛號郵寄。

4、參賽作品請於**一〇三年十月三日（星期五）前**（以郵戳為憑），將作品郵寄至下列地址：
「403 台中市西區五權路 2-3 號 8 樓 811 室　台中東南扶輪社收」
聯絡電話：(04) 22241212　　傳真：(04) 22248492　聯絡人：謝佳惠小姐

5、參賽作品若格式、內容未依上述規定，或報名表**未詳實填寫（如：組別、著作權讓與同意書）**，均視同不符參賽資格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
四、**決賽注意事項**：

1、參賽資格：經評審通過初賽作品（預計遴選 200 名以內）另行以信函通知參加決賽。

2、比賽用具：除比賽宣紙由主辦單位提供外，筆、墨、硯、墊布請參賽者自備。

3、紙張規格：一律為直式空白或 28 格之四開宣紙（67x34 公分），由主辦單位視入選狀況決定之。

4、比賽方式：採現場書寫，比賽時間為 90 分鐘，題目、落款格式當場公佈。
比賽細則如有更動，另於現場公佈之。

5、參賽作品恕不退件，得獎人作品、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並有刊印、展覽之權利。

6、決賽日期：**一〇三年十一月二日（星期日）**
上午 9:00 報到 ， 9：20 入場 ， 9：30 比賽開始 ， 11：00 比賽結束。
地點：台中市永安國民小學「永安館」(台中市西屯區西屯路三段 133 號)
電話：(04) 24624470　　傳真：(04) 24621809
詳細正確資訊，請於初賽入選後參閱決賽通知書。

7、凡參加決賽者報到時，現場致贈參加獎紀念品乙份。

五、**評審**：

1、由本社聘請國內大專院校書法教授或書法名家擔任評審委員，得獎作品均經由初審、決賽評審委員評定之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2、初、決賽得獎結果定於賽後兩週內，公布於「台中市東南扶輪社」網站，網址為 http://www.rotarytcse.org.tw

六、**獎勵辦法**：

1、第一名：中/高年級各一名，致贈獎狀及獎學金 5000 元。
2、第二名：中/高年級各二名，致贈獎狀及獎學金 3000 元。
3、第三名：中/高年級各三名，致贈獎狀及獎學金 2000 元。
4、優　選：中/高年級各十名，致贈獎狀及獎學金 1000 元。
5、佳　作：中/高年級各二十名，致贈獎狀及獎品。

七、參賽須知：

1、初賽作品不得由他人代筆，如有重複參賽、代筆或冒名頂替者，經主辦單位查證屬實，即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。

2、參加決賽者除使用主辦單位提供用紙外，不得攜帶練習用紙、字帖等物品入場。

3、初、決賽得獎作品之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皆歸「台中市東南扶輪社」所有，並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。「台中市東南扶輪社」得無償使用，並進行刊印、修改、重製、公開展示、商品化及其他推展會務之行為。

4、各組決賽之前三名，其頒獎時間、地點另行通知得獎學生，或由主辦單位委託各校代為轉發。優選、佳作之得獎獎狀、獎金，由主辦單位委託各校代為轉發。

5、評審團會議得視作品多寡與水準，建議主辦單位酌予增、減各組獎金名額。

6、依據稅法規定，獲得獎金者請檢附本人戶口名簿及家長或監護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，以利主辦單位後續申報所得稅作業。

7、參賽者自參加本項比賽起（掛號郵寄之時），視同承認並遵守本比賽簡章上所列之各項規定。

8、本簡章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經主辦單位議決得修改之。

八、附記

本社將於決賽後，裱褙得獎優勝作品，擇期送至各校巡迴展覽，有意參加之學校，可預先將報名表勾選意願，向本社申請(巡迴展名額有限)。

✂.....

台中東南扶輪社第九屆(2014-2015 年度)國小書法比賽優勝作品巡迴展 報名表
(學校專用-學生勿填)

學校名稱		
學校地址	□□□	
接洽老師		□本校願意參與優勝作品巡迴展
聯絡電話		

✂.....

台中東南扶輪社第九屆(2014-2015 年度)國小書法比賽 送件表（請自行影印使用）

姓　　名		組 別	□中年級組(三、四年級)□高年級組(五、六年級)
學　　校 年　　級	_____市(縣) _____國小 _____年級	學 校 地 址	□□□
		通 訊 地 址	□□□
學校電話			
指導老師		本人聯絡電話	

【著作權讓與同意書】

本人參加「台中東南扶輪社第 9 屆(2014-2015 年度)國小書法比賽」，並同意遵照主辦單位訂定比賽辦法之「七、參賽須知：項目 3」之規定，本人絕無異議亦不另行索取費用。

著作權讓與人簽名:_____(簽名)　　_____年____月____日